行政强制程序流程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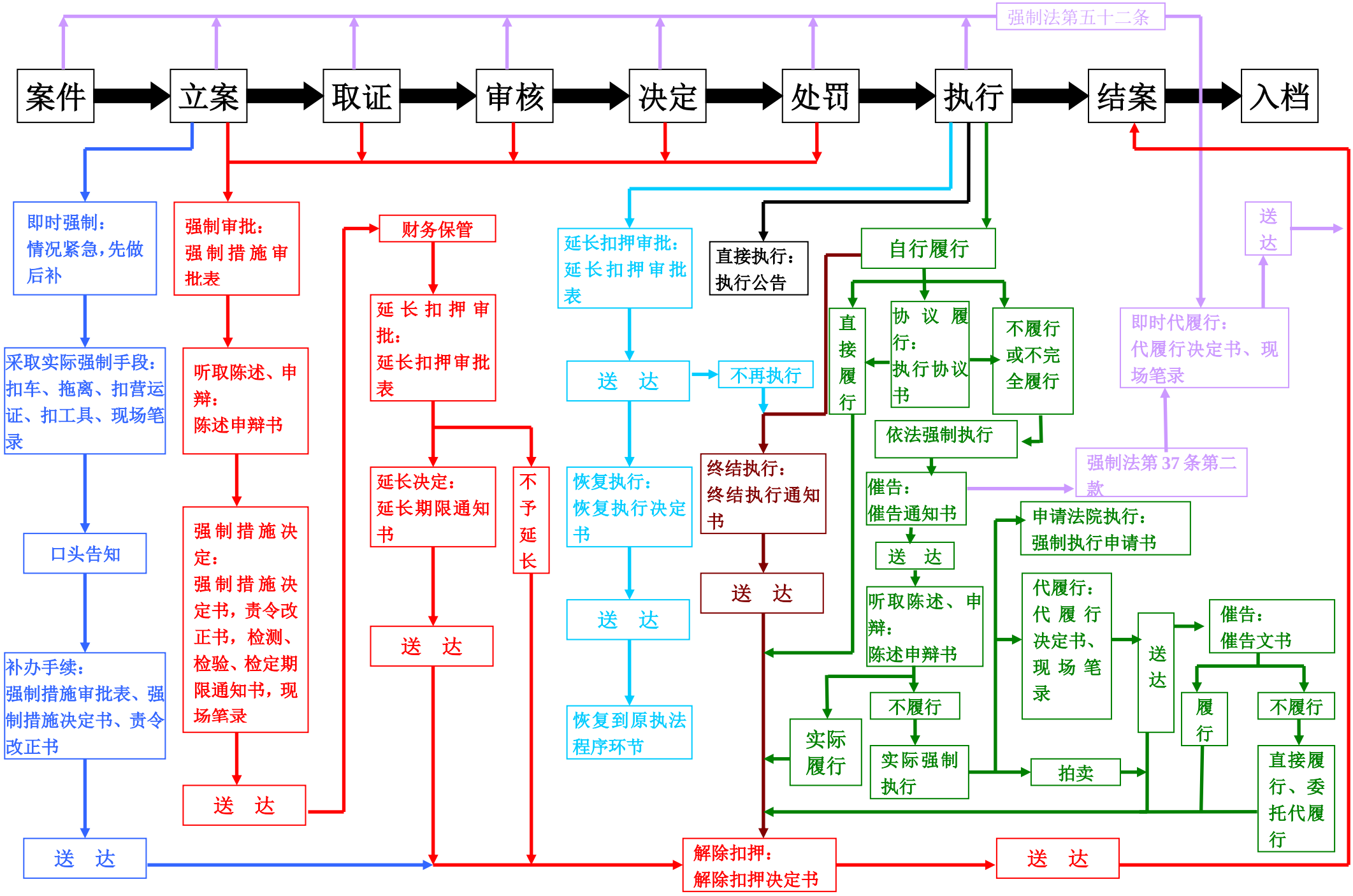
强制法第五十二条
案件
立案
取证
审核
决定
处罚
执行
结案
入档
即时强制：情况紧急，先做后补
采取实际强制手段：扣车、拖离、扣营运证、扣工具、现场笔录
口头告知
补办手续：强制措施审批表、强制措施决定书、责令改正书
送 达
强制审批：强制措施审批表
听取陈述、申辩：陈述申辩书
强制措施决定：强制措施决定书，责令改正书，检测、检验、检定期限通知书，现场笔录
送 达
财务保管
延长扣押审批：延长扣押审批表
延长决定：延长期限通知书
送 达
不予延长
延长扣押审批：延长扣押审批表
送 达
不再执行
恢复执行：恢复执行决定书
送 达
恢复到原执法程序环节
直接执行：执行公告
终结执行：终结执行通知书
送 达
解除扣押：解除扣押决定书
送 达
自行履行
直接履行
协议履行：执行协议书
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
依法强制执行
催告：催告通知书
送 达
听取陈述、申辩：陈述申辩书
不履行
实际履行
实际强制执行
申请法院执行：强制执行申请书
代履行：代履行决定书、现场笔录
拍卖
送达
催告：催告文书
履行
不履行
直接履行、委托代履行
即时代履行：代履行决定书、现场笔录
强制法第 37 条第二款
送 达